

中國製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新竹縣竹東鎮頭重里中興路四段一三六號

電話：(〇三) 五八二四一二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3		-
四、合 併 損 益 表	4~5		-
五、合 併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		-
六、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6~7		-
七、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8~9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9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0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0~23		四~二十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24~25		二一
(六) 質 押 之 資 產	26		二二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26		二三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 外 幣 金 融 資 產 及 負 債 之 匯 率 資 訊	27		二四
(十一) 營 運 部 門 財 務 資 訊	27~28		二六
(十二) 母 子 公 司 間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27, 38~42		二五
(十三) 事 先 揭 露 採 用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相 關 事 項	29~37		二七

中國製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	\$ 773,063	13	\$ 827,581	1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368,223	6	\$ 375,625	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五)	14,784	-	17,072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149,886	3	114,925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278,062	5	447,209	7	2120	應付票據	295,218	5	341,145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及二二)	1,009,170	17	987,355	16	2140	應付帳款	208,611	3	287,197	4
120X	存貨淨額(附註七)	1,336,173	22	1,426,600	23	2160	應付所得稅	28,843	1	41,462	1
1260	預付款項	137,550	2	110,002	2	2170	應付費用	124,355	2	116,625	2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一及二二)	238,695	4	208,761	3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129,019	2	194,212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787,497	63	4,024,580	64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85,995	1	113,254	2
	基金及投資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90,150	23	1,584,445	25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八)	77,647	1	80,337	1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	24,523	1	19,501	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254,271	4	266,141	4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02,170	2	99,838	2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十及二二)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2,712	3	128,968	2
1501	土 地	957,653	16	895,193	14	2820	存入保證金	12,627	-	12,889	1
1511	土地改良物	45,271	1	45,271	1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70,947	1	69,417	1
1521	房屋及建築	832,804	14	794,468	1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26,286	4	211,274	4
1531	機器設備	608,778	10	706,431	11	2XXX	負債合計	1,870,707	31	2,061,860	33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13,212	-	55,865	1		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50,962	1	48,397	1		母公司股東權益				
1681	其他設備	238,899	4	222,095	3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六)	1,898,204	32	1,898,204	30
15X1	成本合計	2,747,579	46	2,767,720	44	32XX	資本公積(附註十七)	201,040	3	200,651	3
15X9	減：累計折舊	(1,061,204)	(18)	(1,163,483)	(19)		保留盈餘(附註十八)				
1671	未完工程	2,049	-	48,645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0,361	5	266,155	5
1672	預付設備款	17,423	-	25,852	1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808,972	13	765,715	1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705,847	28	1,678,734	2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057	1	132,582	2
	無形資產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893)	-	(2,023)	-
1760	商 譽	14,072	-	14,072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257,741	54	3,261,284	5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6,153	-	15,597	-	3610	少數股權	891,919	15	925,269	15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0,225	-	29,669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149,660	69	4,186,553	67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十一及二二)	303,912	5	327,210	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020,367	100	\$ 6,248,413	100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十二及二一)	90,716	2	88,382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94,628	7	415,592	7						
1XXX	資 產 總 計	\$ 6,020,367	100	\$ 6,248,41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憲宗

經理人：蔡憲龍

會計主管：張惠純

中國製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 2,954,498		100	\$ 3,036,271		100
4170	(3,849)		-	(4,238)		-
4190	(12,358)		-	(10,842)		-
4000	2,938,291		100	3,021,191		100
5000	(2,355,589)	(80)		(2,314,357)	(77)	
5910	582,702	20		706,834	23	
5920	(1)	-		-	-	
	營業費用					
6100	(184,675)	(6)		(179,386)	(6)	
6200	(165,134)	(6)		(180,660)	(6)	
6300	(50,982)	(2)		(49,109)	(1)	
6000	(400,791)	(14)		(409,155)	(13)	
6900	181,910	6		297,679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5,203	-		5,903	-	
7160	1,504	-		12,293	1	
7121	-	-		6,685	-	
7140	79	-		2,632	-	
7210	26,851	1		21,437	1	
7250	-	-		12,09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 2,399	-	\$ -	-
7480	什項收入	<u>10,737</u>	-	<u>8,113</u>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46,773</u>	<u>1</u>	<u>69,158</u>	<u>2</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0,157)	-	(7,662)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八)	(3,541)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502)	-	(548)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	-	-	(9,370)	-
7880	什項支出	(<u>11,375</u>)	(<u>1</u>)	(<u>12,327</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34,575</u>)	(<u>1</u>)	(<u>29,90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94,108	6	336,930	11
8110	所得稅費用	(<u>64,114</u>)	(<u>2</u>)	(<u>82,568</u>)	(<u>3</u>)
9600	合併總淨利	<u>\$ 129,994</u>	<u>4</u>	<u>\$ 254,362</u>	<u>8</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16,941	4	\$ 196,620	6
9602	少數股權	<u>13,053</u>	-	<u>57,742</u>	<u>2</u>
		<u>\$ 129,994</u>	<u>4</u>	<u>\$ 254,362</u>	<u>8</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90</u>	<u>\$ 0.62</u>	<u>\$ 1.41</u>	<u>\$ 1.04</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90</u>	<u>\$ 0.62</u>	<u>\$ 1.40</u>	<u>\$ 1.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憲宗

經理人：蔡憲龍

會計主管：張惠純

中國製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前三季	一〇〇年 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129,994	\$ 254,362
呆帳損失(回升利益)	1,284	(12,095)
折舊費用(含閒置資產)	98,803	95,61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399)	9,370
處分投資利益	(79)	(2,632)
攤銷費用	11,063	9,378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9,618)	(6,666)
出售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含其他資產及閒置資產)	9,502	1,28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3,541	(6,685)
未實現銷貨毛利	1	-
遞延所得稅	10,159	21,85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488	(7,613)
應收票據	79,730	(126,473)
應收帳款	(193,476)	(236,108)
存貨	201,351	(306,456)
預付款項	19,032	(45,718)
其他流動資產	(76,660)	23,962
應付票據	32,016	(43,894)
應付帳款	(3,897)	66,091
應付所得稅	(4,274)	6,006
應付費用	3,879	7,943
其他流動負債	(21,609)	28,471
應計退休金負債	4,044	4,8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92,875</u>	<u>(265,1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前三季	一〇〇年 前三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173,004)	(\$ 116,55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含其他資產及閒置資產)	10,908	1,632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2,710)
增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42)	(6,629)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11	7,661
其他及無形資產(增加)減少	(2,073)	6,13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22	(23)
遞延費用增加	(16,067)	(12,4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4,145)	(142,98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8,690	164,18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69,942	54,945
舉借長期借款	147,590	2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65,381)	(164,552)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78)	4,048
發放現金股利	(94,910)	(94,910)
少數股權減少	(59,082)	(128,1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3,429)	35,619
匯率影響數	(57,846)	(33,599)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減少數	(22,545)	(406,074)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795,608</u>	<u>1,233,655</u>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773,063</u>	<u>\$ 827,58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11,092</u>	<u>\$ 7,760</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81,229</u>	<u>\$ 76,56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129,019</u>	<u>\$ 194,21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憲宗

經理人：蔡憲龍

會計主管：張惠純

中國製釉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 (一) 中國製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釉公司)成立於六十三年十二月，股票於八十五年一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市，並於同年四月掛牌交易。九十一年七月一日，將電子材料事業部門相關營業分割讓與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釉公司主要從事於各種熔塊釉、釉藥、玻璃色料及精密陶瓷、結晶化玻璃等之製造與買賣。
- (二) 元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盛投資公司)設立於八十六年十二月二十日，主要營業項目係證券投資。
- (三) C.G.C. Development Ltd.(以下簡稱C.G.C.公司)設立於八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主要營業項目係海外轉投資。
- (四) Ford Excel Co., Ltd.(以下簡稱福傑公司)設立於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一日，主要營業項目係進出口貿易。
- (五) Neptune Premier Co., Ltd.(以下簡稱N.P.公司)設立於九十三年七月一日，主要營業項目係進出口貿易。
- (六) 廣東三水大鴻製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水大鴻公司)設立於八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主要營業項目係陶瓷色釉料製造與銷售。
- (七) 上海大鴻製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大鴻公司)設立於八十五年十二月五日，主要營業項目係陶瓷釉料製造與銷售。
- (八) 淄博吉德富製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吉德富公司)設立於九十二年五月十九日，主要營業項目係陶瓷釉料製造與銷售。
- (九) 山東大鴻製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山東大鴻公司)設立於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主要營業項目係陶瓷釉料製造與銷售。

- (十) 上海敦鴻商貿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敦鴻公司）設立於九十八年三月四日，主要營業項目係進出口貿易。
- (十一) 龍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龍華公司）設立於九十四年四月七日，主要營業項目係海外轉投資及進出口貿易。
- (十二) 富豪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豪公司）設立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主要營業項目係海外轉投資及進出口貿易。
- (十三) PT China Glaze Indonesia（以下簡稱中釉印尼公司）設立於九十四年七月十四日，主要營業項目係陶瓷釉料製造及銷售。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798 人及 81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與一〇一年第二季合併財報相同。

合併報表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主體包括中釉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以及具有控制能力情況之被投資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所有合併公司間之重要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茲彙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例		是否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中釉公司	元盛投資公司	97.72%	97.72%	是	是
"	C.G.C.公司	60.00%	60.00%	是	是
"	龍華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C.G.C.公司	福傑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	N.P.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	三水大鴻公司	98.00%	98.00%	是	是
"	上海大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	吉德富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	山東大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	上海敦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龍華公司	富豪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富豪公司	中釉印尼公司	99.71%	99.71%	是	是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合併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	\$ 2,134	\$ 1,534
活期存款	572,019	723,524
支票存款	1,737	1,761
定期存款	<u>197,173</u>	<u>100,762</u>
	<u>\$773,063</u>	<u>\$827,581</u>
定期存款利率	1%~6.25%	0.53%~6.25%

上述定期存款皆為一年內到期。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中國大陸(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63,091 仟元人民幣及 550 仟元 美金，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72,128 仟元人民幣及 1,119 仟 元美金)	\$310,344	\$379,902
印尼(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1,282 仟元美金及 2,032,000 仟元印 尼盾，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1,512 仟元美金及 1,322,000 仟 元印尼盾)	<u>43,823</u> <u>\$354,167</u>	<u>50,585</u> <u>\$430,487</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u>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u>		
股票	\$ 33,456	\$ 35,165
基金	2,960	4,188
減：評價調整	<u>(21,632)</u>	<u>(22,281)</u>
	<u>\$ 14,784</u>	<u>\$ 17,072</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交易目的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益為 2,287 仟元及(3,411)仟元。

六、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 1,052,162	\$ 1,027,324
減：備抵呆帳	<u>(37,071)</u>	<u>(37,153)</u>
備抵銷貨折讓	<u>(5,921)</u>	<u>(2,816)</u>
	<u>\$ 1,009,170</u>	<u>\$ 987,355</u>

上述應收帳款提供作為信用狀提前押匯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七、存貨淨額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原物料	\$ 394,029	\$ 686,592
在製品	220,433	287,496
製成品	636,777	388,977
商 品	67,443	51,700
在途存貨	<u>17,491</u>	<u>11,835</u>
	<u>\$1,336,173</u>	<u>\$1,426,600</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7,975 仟元及 60,778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355,589 仟元及 2,314,357 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下列項目：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9,618)	(\$ 6,666)
閒置產能損失等	25,188	5,173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股權 %	金 額	股權 %
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77,647</u>	26.89	<u>\$ 80,337</u>	27.89

(一) 致嘉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間以每股 15 元的價格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6,000 仟股，合併公司係由中緬公司認購 350 仟股及元盛投資公司認購 1,164 仟股，投資金額共計 22,710 仟元。另致嘉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二月間執行員工認股權，增加發行 771 仟股。因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28.62% 降至 27.14%，其因而產生之資本公積為 8,964 仟元。

(二) 致嘉公司於一〇一年二月間執行員工認股權，增加發行 260 仟股，因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27.14% 降至 26.89%，其因而產生之資本公積為 332 仟元。

(三) 合併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分別為(3,541)仟元及 6,685 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達鴻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753	\$ 24,753
點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42	-
僑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4,735	14,735
品韻線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00
其他	<u>5,055</u>	<u>5,175</u>
	71,685	66,663
減：累計減損	(<u>47,162</u>)	(<u>47,162</u>)
	<u>\$ 24,523</u>	<u>\$ 19,501</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成	一〇〇年 本	九 月 累 計 折 舊	三 十 日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957,653		\$ -	\$ 957,653
土地改良物	45,271		(44,934)	337
房屋及建築	832,804		(441,208)	391,596
機器設備	608,778		(362,144)	246,634
污染防治設備	13,212		(11,975)	1,237
運輸設備	50,962		(35,152)	15,810
其他設備	238,899		(165,791)	73,108
未完工程	2,049		-	2,049
預付設備款	<u>17,423</u>		<u>-</u>	<u>17,423</u>
	<u>\$ 2,767,051</u>		<u>(\$ 1,061,204)</u>	<u>\$ 1,705,847</u>

	一 成	〇 本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895,193	\$	-	\$ 895,193
土地改良物		45,271	(42,103)	3,168
房屋及建築		794,468	(398,837)	395,631
機器設備		706,431	(486,086)	220,345
污染防治設備		55,865	(54,895)	970
運輸設備		48,397	(30,114)	18,283
其他設備		222,095	(151,448)	70,647
未完工程		48,645		-	48,645
預付設備款		25,852		-	25,852
	\$	<u>2,842,217</u>	(<u>\$ 1,163,483</u>)	<u>\$ 1,678,734</u>

上述固定資產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十一、出租資產

	一 成	〇 本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土 地			\$	47,478		\$	47,478	
土地使用權				106,535			109,532	
房屋及建築				155,460			156,989	
機器設備				59,190			60,866	
運輸設備				930			1,410	
其他設備				2,199			2,261	
減：累計折舊			(<u>67,880</u>)		(<u>51,326</u>)	
				<u>\$303,912</u>			<u>\$327,210</u>	

出租資產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十二、其他資產－其他

	一 成	〇 本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閒置資產			\$	95,919		\$	114,653	
累計折舊－閒置資產			(80,773)		(99,893)	
累計減損－閒置資產			(14,507)		(14,507)	
其他資產－土地				94,587			94,587	
累計減損－土地			(18,862)		(18,862)	
其他資產－機器設備				-			280	
遞延費用				13,024			9,872	
存出保證金				<u>1,328</u>			<u>2,252</u>	
				<u>\$ 90,716</u>			<u>\$ 88,382</u>	

- (一) 中緬公司於八十七年及九十年取得部分農地，因法令規定之限制迄今未完成過戶，需暫時過戶至他人名下，帳列其他資產－土地，中緬公司已辦理相關保全措施，茲列示如下：

土地地段	土地面積 (m ²)	過戶名下	保全措施
通宵鎮	87,635.03	蔡憲龍	他項權利設定100,000仟元

上述通宵鎮北勢窩段土地部分係為執行緊急防災計畫使用，其餘目前供中緬公司營業使用。

- (二) 閒置資產係中緬公司苗栗廠之部分生產線於九十二年十一月起暫時停工，故將相關設備轉列至閒置資產項下；相關折舊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 (三) 合併公司之其他資產中間置資產及土地，依據鑑價結果，其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帳列累計減損損失皆為 33,369 仟元。

十三、短期借款

借 款 種 類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遠期信用狀借款	0.5%~3%	\$ 54,433	0.5%~4.00%	\$ 151,596
外銷借款	"	-	"	44,812
週轉金借款	"	167,240	"	14,625
擔保借款	"	146,550	"	164,592
		<u>\$ 368,223</u>		<u>\$ 375,625</u>

週轉金借款中合併公司向台新銀行融資之約定條件如下：

- (一) 中緬印尼公司、C.G.C.公司、富豪公司及龍華公司每季金流合計需達美金 3,000 仟元。
- (二) 中緬印尼公司、富豪公司及龍華公司，合計共用額度不得逾美金 4,400 仟元。
- (三) 中緬印尼公司、富豪公司及龍華公司短期借款餘額合計逾美金 2,400 仟元時，C.G.C.公司每季存款均額需達美金 2,000 仟元，每季檢核一次。

上述借款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保 證 機 構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月 三 十 日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 90,000	\$ 35,000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30,000	-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u>30,000</u>	<u>80,000</u>
	150,000	115,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14</u>)	(<u>75</u>)
	<u>\$149,886</u>	<u>\$114,925</u>
利率區間	0.80%~0.90%	0.65%~0.78%

十五、長期借款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期 間	借 款 餘 額		說 明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合作金庫	97.12.26~102.12.26	\$ 15,467	\$ 27,076	自 98 年 2 月 26 日起，每 2 個月為 1 期，分 30 期攤還，每期攤還 1,933 仟元。
"	97.12.26~102.12.26	25,333	44,333	自 98 年 2 月 26 日起，每 2 個月為 1 期，分 30 期攤還，每期攤還 3,167 仟元。
"	99.05.25~104.05.25	62,500	62,500	自 100 年 11 月 25 日起，每 6 個月為 1 期，共 8 期，每期攤還 12,500 仟元。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8.07.21~101.07.20	-	63,930	自 99 年 8 月 12 日起，每 6 個月為 1 期，分 4 期攤還，第 1~2 期每期攤還 USD450 仟元，第 3~4 期每期攤還 USD1,050 仟元。
"	100.08.15~103.08.15	66,000	100,000	自 100 年 11 月 15 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12 期攤還，第 1~11 期每攤還 8,500 仟元，第 12 期攤還 6,500 仟元。
"	100.08.26~103.08.26	33,200	50,000	自 100 年 11 月 26 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12 期攤還，第 1~11 期每期攤還 4,200 仟元，第 12 期攤還 3,800 仟元。
"	100.09.23~103.09.23	33,200	50,000	自 100 年 12 月 23 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12 期攤還，第 1~11 期每期攤還 4,200 仟元，第 12 期攤還 3,800 仟元。

(接次頁)

(承前頁)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期 間	借 款 餘 額		明 說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元大商業銀行	98.12.01~101.11.30	\$ -	\$ 39,564	自 98 年 12 月 1 日，每 6 個月為 1 期，分 6 期攤還，第 1~2 期每期攤還 USD200 仟元，第 3~4 期每期攤還 USD300 仟元，第 5~6 期每期攤還 USD1,000 仟元
"	101.05.04~105.05.03	118,280	-	自 102 年 11 月 30 日起，每 6 個月為 1 期，共 6 期，第 1~2 期償還 USD500 仟元，第 3~4 期每期償還 USD600 仟元，第 5~6 期每期償還 USD900 仟元。
永豐銀行	98.06.10~101.06.10	-	22,860	自 99 年 6 月 10 日，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8 期逐季攤還本金 (99 年 9 月 10 日起每 3 個月還本 USD250 仟元)
"	101.06.29~103.06.29	29,310	-	自 101 年 6 月 29 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8 期逐季攤還本金 (101 年 9 月 29 日起每 3 個月還本 USD125 仟元)。
		383,290	460,26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9,019)	(194,212)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 254,271</u>	<u>\$ 266,051</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除向永豐銀行、元大商業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借款利息，係分別依照新加坡同業公告三個月 SIBOR 加 1.25%、1.0% 及 1.0% 計息，每三個月付息一次外，其餘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48%~1.56% 及 0.40%~1.73%；上述借款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合併公司與永豐銀行之借款合同規定，合併公司於授信存續期間須維持下列之財務比率：

- (一)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2 倍。
- (二) 負債淨值比 (負債 / 淨值) 不得高於 1 倍。
- (三)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4 倍。
- (四) 淨值不得低於 3,000,000 仟元。

上述財務比率以每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半年計算一次。

十六、股本

中緬公司額定股本為 2,3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230,000 仟股，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實收資本額為 1,898,204 仟元，分為 189,82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十七、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股票溢價	\$171,518	\$171,518
受贈資產	740	740
長期股權投資依權益法認列之 資本公積	18,204	17,815
員工認股權	<u>10,578</u>	<u>10,578</u>
	<u>\$201,040</u>	<u>\$200,651</u>

十八、盈餘分配

依中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另行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再按下列比例分派：

- (一)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五。
- (三) 其餘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中緬公司係屬建築陶瓷業之上游產業，發展已臻成熟階段，穩健的財務結構為面對產業景氣的至要關鍵，因此股利政策以公司未來之營運策略規劃、盈餘成長力與現金流量為優先考量，就當年度所分配

股利之百分之十以上發放現金股利，惟實際發放比例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為之。

中銜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中銜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應付員工紅利估計金額分別為 2,198 仟元及 3,743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008 仟元及 3,868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百分之二到百分之五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中銜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六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4,206	\$ 20,023		
現金股利	94,910	94,910	\$ 0.5	\$ 0.5

中緬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六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現金	紅利	現金	紅利
員工紅利	\$	4,357	\$	3,604
董監事酬勞		4,357		3,604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357	\$	3,604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4,357</u>		<u>3,604</u>
差異數	\$	<u>-</u>	\$	<u>-</u>

有關中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u>0.90</u>	\$	<u>1.4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u>0.90</u>	\$	<u>1.40</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一〇一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0,534	189,820	\$	<u>0.9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4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	<u>170,534</u>	<u>189,964</u>	\$	<u>0.90</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一〇〇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66,750	\$ 196,620	189,820	\$ 1.41	\$ 1.0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4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66,750	\$ 196,620	190,066	\$ 1.40	\$ 1.03

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773,063	\$ 773,063	\$ 827,581	\$ 827,58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4,784	14,784	17,072	17,07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287,232	1,287,232	1,434,564	1,434,564
其他流動資產	17,913	17,913	15,677	15,67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7,647	-	80,33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4,523	-	19,501	-
存出保證金	1,328	1,328	2,252	2,252
負債				
短期借款	368,223	368,223	375,625	375,625
應付短期票券	149,886	149,886	114,925	114,925
應付票據及帳款	503,829	503,829	628,342	628,342
應付費用	124,355	124,355	116,625	116,625
其他流動負債	54,828	54,828	89,279	89,279
浮動利率長期借款	383,290	383,290	460,353	460,353

(二)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短期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短期金融商品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部分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及部分其他流動負債。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合併公司借款利率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而且合併公司在借款合同上亦無特殊之借款條件，故合併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三)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係從事國內有價證券投資，市場利率、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匯率及交易市場價格變動對其公平價值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現金及銀行存款、基金受益憑證及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且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不致於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受益憑證。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認為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及所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無重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合併公司為減低應

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風險

茲將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一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總 計
		一 年 內	一 至 二 年	二 至 三 年	三 至 四 年	四 至 五 年	
固 定 利 率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7,173	\$ -	\$ -	\$ -	\$ -	\$ -	\$ 197,173
短期銀行借款	(108,620)	-	-	-	-	-	(108,620)
應付短期票券	(149,886)	-	-	-	-	-	(149,886)
浮 動 利 率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72,019	\$ -	\$ -	\$ -	\$ -	\$ -	\$ 572,019
短期銀行借款	(259,603)	-	-	-	-	-	(259,603)
長期銀行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	(129,019)	(140,561)	(60,484)	(53,226)	-	-	(383,290)

一〇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總 計
		一 年 內	一 至 二 年	二 至 三 年	三 至 四 年	四 至 五 年	
固 定 利 率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0,762	\$ -	\$ -	\$ -	\$ -	\$ -	\$ 100,762
短期銀行借款	(44,812)	-	-	-	-	-	(44,812)
應付短期票券	(114,925)	-	-	-	-	-	(114,925)
浮 動 利 率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23,524	\$ -	\$ -	\$ -	\$ -	\$ -	\$ 723,524
短期銀行借款	(330,813)	-	-	-	-	-	(330,813)
長期銀行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	(194,121)	(141,141)	(100,000)	(25,000)	-	-	(460,262)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固定利率金融商品之利率則固定直至到期日，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致嘉科技)	中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上海致嘉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致嘉)	致嘉科技之子公司
香港大鴻有限公司(香港大鴻)	中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之配偶
寶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寶來科技)	中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配偶
蔡 憲 宗	中緬公司董事長
蔡 憲 龍	中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蔡 憲 昌	C.G.C.董事長
蔡 憲 德	C.G.C.公司董事
蔡 玉 照	中緬公司董事之二親等親屬
蔡 玉 佩	中緬公司董事之二親等親屬
蔡洪貴美	中緬公司董事之一親等親屬
陳 碧 卿	中緬公司董事之配偶
林 香 雪	中緬公司董事之一親等親屬
廣東三水大裕陶瓷企業有限公司 (大裕陶瓷)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致嘉科技	\$ 81	0.03	\$ -	-
大裕陶瓷	257	0.11	267	0.14
	<u>\$ 338</u>	<u>0.14</u>	<u>\$ 267</u>	<u>0.14</u>

(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香港大鴻	\$ -	-	\$ 28,794	25.24

上述款項主係關係人為合併公司代墊薪資費用。

2. 管理費用－租金支出

	一〇一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寶來科技	<u>\$ 430</u>	<u>0.26</u>	<u>\$ 360</u>	<u>0.20</u>

3. 租金收入

	一〇一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上海致嘉	<u>\$ 457</u>	<u>1.70</u>	<u>\$ 705</u>	<u>3.29</u>

4. 背書保證

截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間相互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一〇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中國製紬股份 有限公司	山東大鴻 中紬印尼	\$ - -	\$ 195,600 66,060
C.G.C.	N.P.	86,130 (USD 3,000)	86,130 (USD 3,000)

5. 有價證券交易

合併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間向蔡憲昌、蔡憲宗、蔡憲龍、蔡玉照、蔡玉佩、蔡洪貴美、陳碧卿及林香雪等關係人購買 C.G.C. Development Ltd. 公司股票 2,468 仟股，計 151,790 仟元。

6. 其他

合併公司取得部分農地，權宜暫過戶至蔡憲龍名下，合併公司已辦理相關保全措施，請參閱附註十二說明。

二二、質押之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予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品或履約保證：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土地	\$ 715,192	\$ 715,192
房屋及建築	46,529	44,403
其他資產－出租資產	125,523	127,458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216,578	178,675
應收帳款	-	44,812
	<u>\$ 1,103,822</u>	<u>\$ 1,110,540</u>

二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1,333 仟元。
- (二)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已簽訂之重大工程及購置合約如下：

項 目	契約總價款	已付款項	未付款項
原料自動攪拌系統	USD 1,200	USD 711	USD 489
配料塔基礎工程	IDR 3,135,000	IDR 2,821,500	IDR 313,500
興建窯爐工程	RMB 5,700	RMB 3,990	RMB 1,710
興建配料塔工程	USD 1,440	USD -	USD 1,440
高溫熔塊窯土地(#6)	RMB 2,601	RMB 2,428	RMB 173

- (三) 因銷售及在建工程收取之存入保證票 21,252 仟元。
- (四) 因承接相關工程支付之存出保證票 3,922 仟元。
- (五)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因承租土地及廠房預計未來年度之租金列示如下：

期 間	金 額
一〇一年第四季	\$ 1,087
一〇二年	4,384
一〇三年	4,302
一〇四年	4,321
一〇五年及以後	4,360
	<u>\$ 18,454</u>

二四、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195,996	4.6633	\$ 913,990	\$ 177,809	4.7945	\$ 852,504
美金	31,084	29.31	911,060	23,735	30.48	723,434
歐元	228	37.94	8,668	125	41.23	5,142
印尼盾	2,032,000	0.0031	6,259	1,332,000	0.0035	4,64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82,142	4.6633	383,054	102,102	4.7945	489,526
美金	21,480	29.31	629,592	17,341	30.48	528,567
日圓	-	-	-	6,930	0.3975	2,755

二五、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

二六、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個別公司之營運結果。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中緬公司、三水大鴻公司、上海大鴻公司、山東大鴻公司及中緬印尼公司，其餘公司因未達量化門檻，擬予彙總至「其他」揭露。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中緬公司	\$ 1,122,783	\$ 1,035,575	\$ 238,129	\$ 238,974
三水大鴻公司	519,298	673,914	128,156	161,164
上海大鴻公司	415,228	424,291	57,683	112,949
山東大鴻公司	206,326	241,904	48,749	66,220
中緬印尼公司	429,909	426,003	56,906	51,091
其他	244,747	219,504	53,078	76,436
繼續營業單位合計	<u>\$ 2,938,291</u>	<u>\$ 3,021,191</u>	582,701	706,834
投資(損失)收益			(3,541)	6,685
處分投資利益			79	2,632

(接次頁)

(承前頁)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9,502)	(\$ 548)	
利息收入				5,203	5,903	
租金收入				26,851	21,437	
壞帳轉回利益				-	12,095	
兌換利益				1,504	12,293	
利息費用				(10,157)	(7,662)	
管理成本				(400,790)	(409,15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399	(9,370)	
財務費用				(2,406)	(2,606)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67	(1,60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94,108</u>	<u>\$ 336,930</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部門間之銷售皆已消除。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處分投資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部門資產</u>		
中緬公司	\$ 2,299,209	\$ 2,507,958
三水大鴻公司	1,320,176	1,501,349
上海大鴻公司	633,830	628,589
山東大鴻公司	548,616	582,391
中緬印尼公司	795,519	645,629
其 他	423,017	382,497
部門資產合計	<u>\$ 6,020,367</u>	<u>\$ 6,248,413</u>

二七、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九九○○○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此揭露資訊並未經會計師核閱，附列僅供參考）：

-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專案小組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專案小組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專案小組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專案小組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專案小組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專案小組	已完成
11. 完成 IFRSs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專案小組	依時程表積極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專案小組	已完成

(二) 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I F R S s	說 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u>資 產</u>				
應收帳款淨額	\$ 816,372	\$ 2,703	\$ 819,075	6-(1)
其他流動資產	167,293	(14,308)	152,985	6-(8)
預付租賃款	-	125,897	125,897	6-(3、4)
預付款項－非流動	-	39,271	39,271	6-(6、7)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	1,686,618	84,586	1,771,204	6-(4、5、 7)
投資性不動產	-	170,139	170,139	6-(4)
其他無形資產	16,183	(16,183)	-	6-(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	22,607	22,607	6-(8)
其他資產	405,960	(403,710)	2,250	6-(4~6)
<u>負 債</u>				
負債準備－流動	-	2,703	2,703	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8,668	48,649	187,317	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66,047	(1,823)	64,224	6-(8)
<u>權 益</u>				
資本公積	200,697	(17,861)	182,836	6-(10)
保留盈餘	811,147	99,758	910,905	4、6- (9~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1,317	(131,317)	-	6-(1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10,893)	10,893	-	6-(9)

2.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I F R S s	說 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u>資 產</u>				
應收帳款淨額	\$ 1,009,170	\$ 5,921	\$ 1,015,091	6-(1)
其他流動資產	238,695	(6,301)	232,394	6-(8)
預付租賃款	-	113,556	113,556	6-(3、4)
預付款項－非流動	-	25,443	25,443	6-(6、7)
固定資產淨額／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	1,705,847	105,300	1,811,147	6-(4、5、 7)
投資性不動產	-	165,155	165,155	6-(4)
其他無形資產	16,153	(16,153)	-	6-(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	10,178	10,178	6-(8)
其他資產	394,628	(393,300)	1,328	6-(4~6)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u>負債</u>				
負債準備—流動	\$ -	\$ 5,921	\$ 5,921	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2,712	46,808	189,520	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70,947	(6,245)	64,702	6-(8)
<u>權益</u>				
資本公積	201,040	(18,204)	182,836	6-(10)
保留盈餘	808,972	101,943	910,915	4、6-(9~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057	(131,317)	(61,260)	6-(1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10,893)	10,893	-	6-(9)

3. 一〇一年前三季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 2,938,291	\$ 41,167	\$ 2,979,458	6-(2)
營業成本	(2,355,589)	(41,167)	(2,396,756)	6-(2)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5,134)	1,841	(163,293)	6-(9)
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	-	18,740	18,740	6-(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租金收入	26,851	(26,851)	-	6-(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處分投資利益	79	332	411	6-(1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什項支出	11,375	8,111	(3,264)	6-(12)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1,260)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合併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31,317 仟元，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則為 99,758 仟元，依上述規定，合併公司將予以提列 99,758 仟元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備抵銷貨退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銷貨退回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退回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備抵退回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或時點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備抵銷貨折讓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一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5,921 仟元及 2,703 仟元。

(2) 完工百分比無法確定與一年以內完成之工程合約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若工程損益無法合理估計或一年以內之工程合約，係採用全部完工法。轉換至 IFRSs 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之適用範圍不僅限於工期在一年以上之建造合約，此外，該準則不允許採用全部完工法，若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採零利潤法處理。

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前三季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分別調整增加 41,167 仟元。

(3)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之金額分別為 16,153 仟元及 16,183 仟元。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若有閒置或係供出租之情形，應予分類在其他資產項下；惟在 IFRSs 下並無相關規定，應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或預付租賃款。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分別調整減少其他資產 304,551 仟元及 319,763 仟元，調整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993 仟元及 39,910 仟元，調整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165,155 仟元及 170,139 仟元，調整增加預付租賃款 97,403 仟元及 109,714 仟元。

(5) 以他人名義持有之土地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他人名義持有之土地列於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合併公司持有該土地之性質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投資性不動產。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其他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75,724 仟元及 75,804 仟元。

(6)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為預付款項－非流動。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遞延費用重分類至預付款項－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3,026 仟元及 8,143 仟元。

(7)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通常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2,417 仟元及 31,128 仟元。

(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分別調整減少其他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 6,301 仟元及 14,308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分別調整減少 6,245 仟元及 1,823 仟元，並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0,178 仟元及 12,485 仟元。

(9)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皆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48,649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皆調整增加 10,122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皆調整減少 10,893 仟元，保留盈餘皆調整減少 49,420 仟元。另一〇一年前三季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皆調整減少 1,841 仟元。

(10) 投資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合併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分別調整減少 17,872 仟元及 17,861 仟元。另一〇一年前三季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而認列之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332 仟元應予重分類至處分投資利益。

(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皆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 131,317 仟元，保留盈餘皆調整增加 131,317 仟元。

(12)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轉換至 IFRSs 後，合併公司依營業交易之性質將租金收入 26,851 仟元及出租資產折舊（帳列什項支出）8,111 仟元重分類至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

(三)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附表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一〇一年前三季						
0	中緬公司	福傑公司	1	進貨	\$ 38,255	一般交易條件	1
0	中緬公司	富豪公司	1	應收帳款	58,827	"	1
0	中緬公司	富豪公司	1	銷貨收入	146,733	"	5
0	中緬公司	中緬印尼公司	1	其他流動資產	73,042	"	1
0	中緬公司	中緬印尼公司	1	銷貨收入	20,629	"	1
0	中緬公司	中緬印尼公司	1	什項收入	15,114	"	1
1	C.G.C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1	其他流動資產	44,317	"	1
1	C.G.C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1	其他流動資產	48,908	"	1
2	福傑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進貨	16,787	"	1
2	福傑公司	中緬公司	2	銷貨收入	38,255	"	1
2	福傑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進貨	17,980	"	1
3	吉德富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6,987	"	-
4	山東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進貨	19,386	"	1
4	山東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銷貨收入	27,141	"	1
4	山東大鴻公司	吉德富公司	3	其他流動負債	26,987	"	-
4	山東大鴻公司	福傑公司	3	銷貨收入	17,980	"	1
4	山東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銷貨收入	96,899	"	3
4	山東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進貨	32,359	"	1
5	三水大鴻公司	福傑公司	3	銷貨收入	16,787	"	1
5	三水大鴻公司	C.G.C公司	2	其他流動負債	48,908	"	1
5	三水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應收帳款	35,956	"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5	三水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銷貨收入	\$ 85,730	一般交易條件 3
5	三水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進貨	16,947	" 1
5	三水大鴻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銷貨收入	19,386	" 1
5	三水大鴻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進貨	27,141	" 1
6	N.P.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銷貨收入	50,389	" 2
7	上海大鴻公司	C.G.C公司	2	其他流動負債	44,317	" 1
7	上海大鴻公司	N.P.公司	3	進貨	50,389	" 2
7	上海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應付帳款	35,956	" 1
7	上海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銷貨收入	16,947	" 1
7	上海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進貨	85,730	" 3
7	上海大鴻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銷貨收入	32,359	" 1
7	上海大鴻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進貨	96,899	" 3
8	龍華公司	中緬印尼公司	1	應收帳款	203,904	" 3
8	龍華公司	中緬印尼公司	1	銷貨收入	236,243	" 8
9	富豪公司	中緬公司	2	進貨	146,733	" 5
9	富豪公司	中緬公司	2	應付帳款	58,827	" 1
9	富豪公司	中緬印尼公司	1	應付帳款	29,772	" -
9	富豪公司	中緬印尼公司	1	進貨	74,183	" 3
10	中緬印尼公司	龍華公司	2	應付帳款	203,904	" 3
10	中緬印尼公司	龍華公司	2	進貨	236,243	" 8
10	中緬印尼公司	中緬公司	2	其他流動負債	14,422	" -
10	中緬印尼公司	中緬公司	2	短期借款	58,620	" 1
10	中緬印尼公司	中緬公司	2	進貨	35,743	" 1
10	中緬印尼公司	富豪公司	2	應收帳款	29,772	" -
10	中緬印尼公司	富豪公司	2	銷貨收入	74,183	" 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一〇〇年前三季					
0	中緬公司	中緬印尼公司	1	什項收入	\$ 14,003	一般交易條件 -
0	中緬公司	中緬印尼公司	1	其他流動資產	37,418	" 1
0	中緬公司	富豪公司	1	應收帳款	43,581	" 1
0	中緬公司	富豪公司	1	銷貨	129,007	" 4
0	中緬公司	福傑公司	1	進貨	62,890	" 2
0	中緬公司	福傑公司	1	應付帳款	10,386	" -
0	中緬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1	銷貨	14,337	" -
1	C.G.C.公司	N.P.公司	1	其他流動資產	16,622	" -
1	C.G.C.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1	其他流動資產	60,960	" 1
2	福傑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進貨	28,832	" 1
2	福傑公司	中緬公司	2	銷貨	62,890	" 2
2	福傑公司	中緬公司	2	應收帳款	10,386	" -
3	吉德富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其他流動資產	12,513	" -
4	山東大鴻公司	福傑公司	3	銷貨	28,832	" 1
4	山東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銷貨	38,754	" 1
4	山東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進貨	51,376	" 2
4	山東大鴻公司	吉德富公司	3	其他流動負債	12,513	" -
4	山東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進貨	20,798	" 1
4	山東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銷貨	46,471	" 2
4	山東大鴻公司	C.G.C.公司	2	短期借款	60,960	" 1
5	三水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應收帳款	15,107	" -
5	三水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進貨	44,049	" 1
5	三水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銷貨	84,611	" 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5	三水大鴻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銷貨	\$ 20,798	一般交易條件 1
5	三水大鴻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進貨	46,471	" 2
5	三水大鴻公司	中軸公司	2	進貨	14,337	" -
6	N.P.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銷貨	188,949	" 6
6	N.P.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應收帳款	18,239	" -
6	N.P.公司	C.G.C.公司	2	其他流動負債	16,622	" -
7	上海大鴻公司	N.P.公司	3	進貨	188,949	" 6
7	上海大鴻公司	N.P.公司	3	應付帳款	18,239	" -
7	上海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應付帳款	15,107	" -
7	上海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銷貨	44,049	" 1
7	上海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進貨	84,611	" 3
7	上海大鴻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銷貨	51,376	" 2
7	上海大鴻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進貨	38,754	" 1
8	龍華公司	中軸印尼公司	1	銷貨	219,401	" 7
8	龍華公司	中軸印尼公司	1	應收帳款	138,654	" 2
9	富豪公司	中軸公司	2	應付帳款	43,581	" 1
9	富豪公司	中軸公司	2	進貨	129,007	" 4
9	富豪公司	中軸印尼公司	1	進貨	33,973	" 1
10	中軸印尼公司	龍華公司	2	應付帳款	138,654	" 2
10	中軸印尼公司	龍華公司	2	進貨	219,401	" 7
10	中軸印尼公司	中軸公司	2	進貨	14,003	" -
10	中軸印尼公司	中軸公司	2	其他流動負債	37,418	" 1
10	中軸印尼公司	富豪公司	2	銷貨	33,973	" 1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重要交易往來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上者。